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200Z0195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155004394
报告名称: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容诚专字[2022]200Z0195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2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2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闫钢军(350200011525), 蔡天晨(110101560129), 万亚兰(310000034711)
 <p>(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p>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6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2]200Z0195 号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戎美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戎美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戎美股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戎美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戎美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戎美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戎美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2]200Z0195 号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钢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钢军 50200011525

闫钢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天晨  
蔡会 中国  
天计 注册  
晨师

蔡天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万亚兰  
万会 中国  
亚计 注册  
兰师

2022年4月22日

##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将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7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012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267.89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01Z0044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7,862.35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7,862.35 万元。

（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515.97 万元。

（3）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963.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5,341.3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17.6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 127,609.92 万元（账户余额中包含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本金 93,437.00 万元），其与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差异原因为募集资金专户多支付发行费用相关增值税 911.76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账户支付发行费用 39.53 万元及尚有 137.95 万元发行费用未支付。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归还相关款项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与应有余额不存在差异。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光大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100188000229589）。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宁波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5060122000480516）。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9090078801100010410）。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10月27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10980310333。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光大银行	37100188000229589	299.52
宁波银行	75060122000480516	1,109.04
浦发银行	89090078801100010410	153.35
招商银行	512910980310333	32,611.01
合计		34,172.92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万元）	认购日	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常熟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37.00	2021/12/13	2022/3/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常熟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	2021/12/27	2022/3/2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400.00	2021/12/13	2022/3/13
	合计		93,437.00		

##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1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的情

况。

###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前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中的自筹资金 7,862.35 万元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70.61 万元，共计 8,232.96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227 号）。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93,437.00 万元。

###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267.8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212.20 万元。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33,963.6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12月，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3,963.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外，其余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93,437.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 **(八)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建立设计研发中心，强化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方面的投入，提升整套设计体系的软硬件设施，并吸纳设计领域优秀人才，综合提高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方面的竞争优势，该项目不直接创造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 “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信息化系统提升改造建设，以建立支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信息化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整体信息化管理水平，提高公司运营效率，该项目不直接创造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 “展示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直接接触终端客户、开拓市场、提升品牌形象的重要平台。设立线下展示中心有助于公司构建多层次的营销渠道以带来新的客流量，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是公司品牌文化、品牌形象的重要输出窗口。该项目以宣传推广公司产品及展示公司品牌形象为主要目的，其对公司其他渠道销售的促进作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六、其他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00Z0195号），认为公司本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2、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书面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

戎美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附表 1: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3,267.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591.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341.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现代制造服务业基地项目	否	41,471.32	41,471.32	8,500.22	11,250.25	27.13	2023 年	0.00	不适用	否
2.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08.20	4,308.20				2024 年	0.00	不适用	否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5,023.46	5,023.46	128.07	128.07	2.55	2023 年	0.00	不适用	否
4. 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否	9,252.71	9,252.71				2024 年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55.69	60,055.69	8,628.29	11,378.32	18.95	—	0.00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	否	113,212.20	113,212.20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33,963.00	33,963.00	1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3,212.20	113,212.20	33,963.00	33,963.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3,267.89	173,267.89	42,591.29	45,341.3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报告期内，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267.8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212.20 万元。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33,963.6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12 月，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3,963.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外，其余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前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中的自筹资金 7,862.35 万元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70.61 万元，共计 8,232.96 万元。</p> <p>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227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93,437.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93,437.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之间的差异 2,750.03 万元为募集资金置换中属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投入。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请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经营范围 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清算财务、资产评估、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软件培训、法律及诉讼代理、其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页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17日

市场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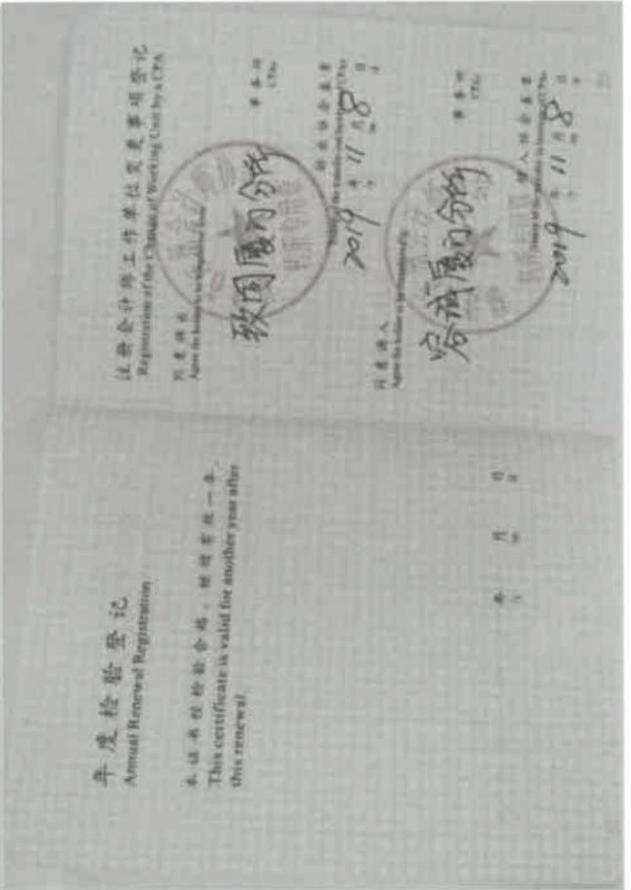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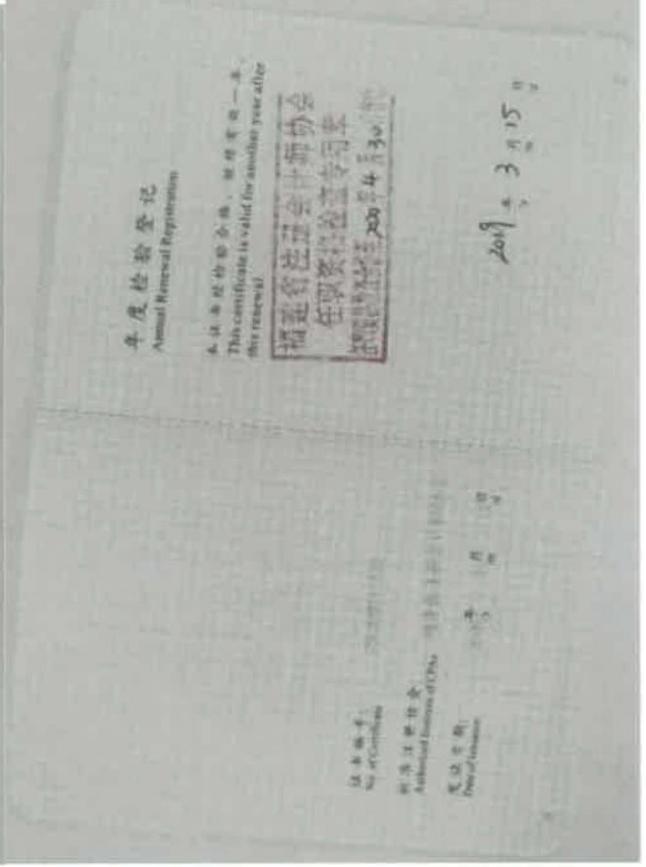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蔣天露  
 Full name 蔣天露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2-08-23  
 Date of birth 1972-08-23  
 工作地址 上海外灘  
 Working address 上海外灘  
 會計師編號 E24291704  
 Member card No.



證書編號 1101020362092  
 No. of Certificate  
 經批准註冊會計師公會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批准日期 2014 年 08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檢驗登記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證書自檢驗合格，繼續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檢驗登記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證書自檢驗合格，繼續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檢驗登記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證書自檢驗合格，繼續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檢驗登記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證書自檢驗合格，繼續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to be implemented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to be implemente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to be implemented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to be implemented

注意事项

1. 请各会计师在变更前，做好档案交接工作。
2. 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出借。
3.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发生工作单位变更，请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发生工作单位变更，请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NOTES

1. When processing, the CPA shall settle the client files.
2.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and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or loaned.
3. The CPA shall renew the certificate in the language of CPA, when the CPA scope combining to another business.
4.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 membership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newal after meeting the administrative of law on the accept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to be implemented



同意变更  
 Agree the change to be implemente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 名  
Full name 万亚兰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11-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67219871101120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34711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Affiliated Institute of CPAs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上海分所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06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万亚兰(31000003471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普通合伙)

2)